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9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全资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杉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下称“朋泽贸易”)于2025年3月20日被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裁定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近日,公司收到杉杉集团及朋泽贸易重整管理人(下称“管理人”)的通知,2025年5月30日17时至2025年6月5日17时,杉杉集团和朋泽贸易合并破产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下称“本次会议”)以书面会议形式通过“破栗子-破产案件一体化管理平台”会议系统召开。本次会议中的《关于意向投资人招募的公告》的表决期于2025年6月5日17:00届满。现将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公告如下:

一、《关于意向投资人招募的公告》表决情况

为顺利推进杉杉集团和朋泽贸易的合并重整工作,以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招募意向重整投资人,实现债务人财产价值最大化,切实保障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人制订了《关于意向投资人招募的公告》提交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

就是否同意《关于意向投资人招募的公告》,共有124家债权人同意该议案,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的86.71%,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84.2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关于意向投资人招募的公告》表决结果为通过。

更多内容请查阅杉杉集团于2025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全文。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本次事项目前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实质影响,后续公司将持续努力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以保障上市公司稳健经营。

目前,杉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20,29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4%;朋泽贸易持有公司股份205,264,7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3%。前述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较高比例被质押、司法冻结、标记或轮候冻结的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杉杉集团、朋泽贸易后续能否重整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后续重整实施可能导致其在公司的股东权益发生调整,进而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25-047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北京********支行	11*****************37	基本户	82,356,698.17
大连中美居置业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大连**支行	67*****66	监管户	116,218,675.97

二、银行账户司法冻结的主要原因

公司于近日收到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书及《民事裁定书》((2025)京0114财保491号),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平一建”)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82,356,698.17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中美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中美居”)近日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辽02民初187号),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冻结大连中美居名下银行存款116,218,675.97元或查封其他等值财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三、应对措施及影响

公司上述被冻结银行账户涉及资金合计19,857.5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1.46%;占公司2025年一季度末货币资金的1.19%,公司货币资金充足,本次被冻结的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主要经营业务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触发《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案件和被冻结事项的进展,积极应对诉讼案件,加强与相关方沟通协商,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25-046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5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5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39.41万平方米,环比下降13.17%;签约金额14.89亿元,环比上升2.01%。其中: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4.74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6.65亿元。

2)公司合作项目共实现签约面积14.67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8.24亿元。

2025年1-5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58.77万平方米;签约金额93.39亿元。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自发布2025年4月销售简报以来,公司没有新增土地储备。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5-059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均系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装备”)、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瓷机电”)、无锡奥特维旭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睿科技”)、无锡奥特维科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芯技术”)、无锡立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朵科技”)、无锡普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普乐”)、无锡奥特维智远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远装备”)、无锡奥特维捷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芯科技”)、无锡唯因特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因特”)、奥特维(马来西亚)有限公司(AUTOWELL(MALAYSIA)SDN.BHD.)(以下简称“AUTOWELL(马来西亚)”),均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普乐新能源(蚌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乐新能源”)、奥特维(新加坡)有限公司(Autowell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Autowell(新加坡)”)、奥特维(日本)有限公司(AUTOWELL日本株式会社)(以下简称“AUTOWELL日本”)均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松瓷机电提供担保总额为5.619亿元,担保余额为4.381亿元;已为旭睿科技提供担保总额为2.800亿元,担保余额为3.200亿元;已为供应链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3.518亿元,担保余额为2.982亿元;已为唯因特提供担保总额为0.094亿元,担保余额为0.906亿元;已为智能装备、科芯技术、立朵科技、提供担保总额共计为0.665亿元;智远装备、无锡普乐、捷芯科技、普乐新能源、Autowell(新加坡)、AUTOWELL日本、AUTOWELL(马来西亚)尚未发生担保事项,担保余额共计为1.335亿元,担保期限及具体担保金额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提供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已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松瓷机电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旭睿科技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唯因特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为全资子公司供应链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5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智能装备、科芯技术、立朵科技、智远装备、无锡普乐、捷芯科技、AUTOWELL(马来西亚)、全资子公司普乐新能源、Autowell(新加坡)、AUTOWELL日本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共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银行新区支行、招商银行锡山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兴业银行无锡分行、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中信银行无锡新区支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交通银行朝阳支行、农业银行新吳支行已为松瓷机电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5.619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宁波银行新区支行、交通银行朝阳支行、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招商银行新区支行已为旭睿科技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2.800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新区支行已为智能装备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0.462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已为科芯技术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0.153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招商银行新区支行已为供应链公司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3.518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已为立朵科技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0.050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兴业银行无锡分行已为唯因特提供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0.094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协议均已签署完毕。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进行公告。

二、关联关系说明

1、供应链公司、普乐新能源、Autowell(新加坡)、AUTOWELL日本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装备、旭睿科技、松瓷机电、科芯技术、智远装备、立朵科技、无锡普乐、捷芯科技以及唯因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AUTOWELL(马来西亚)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珠江路25号	
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82.37%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智能装备其他股东无锡潚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智能装备公司的股份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8,876.77
	负债总额	67,846.74
	资产净额	-8,969.98
	营业收入	48,865.58
	净利润	873.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704.65

公司名称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永秀	
注册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美善路196号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的研究、销售;新能源技术研究;光伏技术研究;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电子控制组件的研发、销售;半导体材料及微电子产品的研究、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3.84%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松瓷机电其他股东华欣、施大雄、无锡松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松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松瓷机电的股份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6,503.84
	负债总额	182,295.17
	资产净额	34,208.66
	营业收入	191,430.21
	净利润	23,714.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3,396.80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旭睿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新华路3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软件开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2%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旭睿科技其他股东无锡潚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博华创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旭睿科技的股份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75,324.67
	负债总额	193,065.17
	资产净额	-17,740.50
	营业收入	88,888.59
	净利润	-12,864.7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04.93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科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进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珠江路25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3.59%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科芯技术其他股东无锡潚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博华创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科芯技术的股份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619.16
	负债总额	37,766.29
	资产净额	-8,147.13
	营业收入	3,795.28
	净利润	-4,779.8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786.28

公司名称	无锡立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殷哲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珠江路25号	
经营范围	半导体专用设备、电工电子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医疗仪器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设计、研发、租赁、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文化用品、办公用品、计算机配件、家具、工艺类木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电气机械及配件的设计、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0.56%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立朵科技其他股东朱婵、王启人、无锡潚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立朵科技公司的股份提供质押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471.68
	负债总额	1,296.38
	资产净额	3,176.30
	营业收入	354.60
	净利润	-1,025.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1,032.51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智远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殷哲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新华路3号综合技术楼9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产品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70.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554.22
	负债总额	18,620.87
	资产净额	933.35
	营业收入	1,846.94
	净利润	-632.4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645.64

公司名称	无锡普乐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世挺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长江路26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69.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04.43
	负债总额	49.16
	资产净额	2,455.27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2,391.2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395.48

公司名称	无锡唯因特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白伟锋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龙山路2-18-80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直接持股31.27%,享有31.27%表决权,合计控制唯因特62.54%股权,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是,本次担保由唯因特其他股东葛志勇、李文以其持有的唯因特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提供反担保。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53.88
	负债总额	10,913.15
	资产净额	-6,859.26
	营业收入	1,922.11
	净利润	-5,139.1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5,156.26

公司名称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吳区新华路3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产品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橡胶制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6,878.57
	负债总额	114,040.83
	资产净额	12,837.75
	营业收入	120,157.92
	净利润	6,813.9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6,789.50

公司名称	普乐新能源(蚌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世挺	
注册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涂和路268号	
经营范围	太阳能薄膜电池及组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薄膜电池生产线的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应用技术的研发、集成和服务;各类真空镀膜设备及半导体工艺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4,457.85
	负债总额	11,820.85
	资产净额	22,636.00
	营业收入	7,781.56
	净利润	-2,161.8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063.93

公司名称	奥特维(新加坡)有限公司(Autowell (Singapore) PTE. LTD.)	
法定代表人	魏娟	
注册地址	51 Goldhill plaza #20-07/08 Singapore	
经营范围	(1)自动化设备及相关的硬件、软件产品等事业相关联项目的管理以及咨询服务业务的提供;该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对客户所需的设备类别,具体技术要求、设备对厂房环境等具体参数等提供管理咨询;(2)自动化设备及相关的硬件、软件产品的开发、销售以及进出口。包括但不限于布焊机、硅片分选机、单晶炉等整机设备及备件,为客户定制开发的制造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等软件产品;(3)对东南亚生产基地的管理。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02.00
	负债总额	1,502.54
	资产净额	2,499.46
	营业收入	0.46
	净利润	-550.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550.01

公司名称	奥特维(日本)有限公司(AUTOWELL日本株式会社)	
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余东	
注册地址	東京都千代田区大手町1-6-1大手町大厦2楼	
经营范围	半导体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以及进出口;各类自动化设备的配套材料的设计、研发、制造业务;人工智能相关的硬件、软件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以及进出口;前各项事业相关联项目的投资、管理以及咨询服务业务的提供。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25.46
	负债总额	9.12
	资产净额	1,316.34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68.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68.09

公司名称	奥特维(马来西亚)有限公司(AUTOWELL(MALAYSIA)SDN.BHD.)	
法定代表人	梅娟川	
注册地址	No.7, Jalan Utarid U5/1, Seksyen U5, Mah Sing Integrated Industrial Park, 4015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经营范围	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以及出口;自动化设备及相关的硬件、软件产品的开发、销售以及进出口;与前述各项事业相关联项目的管理以及咨询服务业务的提供。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有反担保	无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854.94
	负债总额	1,563.34
	资产净额	2,291.60
	营业收入	0.47
	净利润	-559.1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559.15

上述被担保人均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抵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等情形,具有良好的资信状况。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责任: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各项担保合计12.696亿元

3、担保内容:银行借款、敞口授信、银行保函

4、担保期限:不超过3年

五、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系公司为支持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以及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2025年5月31日(单位:人民币亿元)	占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占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12.696	30.76%	9.05%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1日、2025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1,055,366股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3,610,000股减少为192,554,634股,注册资本将由193,610,000元减少为192,554,63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2日、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相应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并可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需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根据本公告规定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5年6月7日至2025年7月21日(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76号彩讯科技大厦6层

3、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邮政编码:518063

5、联系电话:0755-81395582

6、电子邮箱:ir@genew.com

7、其他说明: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76号彩讯科技大厦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
普通股股东人数	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1,876,75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1,876,7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13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1346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9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1,055,366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上述表决权比例已剔除该部分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总经理吴阔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董事会秘书薛梅芳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71,218	99.9910	4,832	0.0078	700	0.0012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796,053	99.8895	37,254	0.0602	43,443	0.0703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7,796	99.9370	37,254	0.0602	1,700	0.002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